

#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## 财产保险附加供应中断扩展保险（2021 版）条款

注册编号：C00016530622021122333633

**第一条** 本条款是《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基本险》、《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综合险》、《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产一切险》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之处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，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；主险合同无效，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**第二条** 经双方同意，由于以下情形致使能源供应中断造成保险标的的损失，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：

- （一）由于供应电、水、气及其他能源的设备遭受保险事故致使供应中断；
- （二）因线路意外跳闸而引起的瞬时失电而导致的供应中断。